2021年度在建工程项目实地核查情况表

核查时间： 年 月 日

| **项目名称** |  | **是否政府或****国有企业****投资项目** | **所属行业** |
| --- | --- | --- | --- |
| **房建** | **市政** |
|  |  |  |
| **地点** |   |
| **施工许可证号** |  m2(或 万元） | **建设规模** |  | **形象进度** |  |
| **建设单位** |  | **施工单位** |  | **监理单位** |  |
| 执法人员 、 ，执法证号分别是 、 ，如果认为执法人员与本案有利害关系从而影响到本案的公正办理，可申请回避：□不申请回避。□申请回避。 |
| **项目序号** | **评分项目及分值** | **需要核查的证明材料** | **核查情况及****问题说明** |
| **1** | 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的约谈问责情况。（-10分） | 核查项目是否存在因政府投资资金不到位或建设单位违规行为导致的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如存在，是否对有关人员进行问责 | □不存在□存在，已约谈问责□存在，未约谈问责 |
| **2** | 在建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单位或分包单位与所招用的农民工订立劳动合同并进行用工实名登记。（10分） | □工资发放付款凭证（工资发放表、银行流水记录）□考勤记录、花名册及身份证复印件□劳动合同（随机抽查6名施工现场工人）□在建工程项目工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和在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平台的登记情况 | 抽查月份： 未列入花名册人数：  未签订劳动合同或未登记人数： 未考勤人数：  |
| **3** | 总包单位在工程项目配备劳资专管员情况；施工总承包单位、分包单位建立用工管理台账情况；用人单位或其他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扣押或变相扣押农民工银行卡。（5分） | 是否配备劳资专管员，查看其聘用合同、身份信息□用工管理台账□随机询问6名施工现场工人身份证、银行卡是否被扣押，是否被要求提供押金 | 劳资专管员信息：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名农民工存在被扣押身份证、银行卡或被要求提供押金的问题 |
| **4** | 在建工程项目工资保证金制度实现全覆盖。（5分） | 工资保证金的银行付款凭证或保函、保证保险、担保凭证□按照《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建设工程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人社规〔2019〕10号）要求，就工资保证金专户内资金专款专用签订协议情况。 | □无故未缴存工资保证金□依规暂缓缴存工资保证金已缴存工资保证金，信息如下：缴存主 缴存主体：缴存金额：缴存时间  |
| 5 | 工程建设领域行业主管部门落实行业监管责任，规范工程建设领域市场秩序，依法查处违法发包、转包或违法分包等违法违规行为。（10分） | 查看工程施工合同、分包合同、施工单位资质等资料，并与工程款资金流向进行比对 | □不存在存在，具体违法违规情形如下： |
| **6** | 全面落实工程款支付担保制度。（10分） | □建设项目的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施工合同条款中对工程款支付担保办理的具体要求□建设单位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凭证或保函、保证保险 | □无担保有担保，信息如下：担保金额：担保时间：担保方式： |
| **7** | 全面推行施工过程结算。（5分） | □项目约定工程款支付节点和支付比例的合同条款□建设单位确认的，按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节点和支付比例拨付工程进度款的申请表□拨付到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帐户和合同约定的施工总承包企业帐户的工程进度款付款凭证 | 约定内容：工程款拨付情况：时间：金额：时间：金额：时间：金额： |
| **8** | 项目严禁施工企业带资建设。（5分） | □查阅施工合同、施工许可证、开工令、预付工程款的银行付款凭证，核查建设单位是否预付工程款 | 拨付情况如下：时间：金额：时间：金额：时间：金额： |
| **9** | 本地区房屋市政领域建筑工人实名制平台实现和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平台对接、信息共享；在建工程项目通过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进行用工实名登记管理；本地区建筑工人实名制项目数据实时更新执法人员 、 ，执法证号分别是 、 ，如果认为执法人员与本案有利害关系从而影响到本案的公正办理，可申请回避：□不申请回避。□申请回避。。（10分） | ☑是否建立实名制台账☑在建项目是否录入全国平台☑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和随机抽查的6名工人实名信息是否录入全国平台。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和随机抽查的6名工人是否按规定考勤并上传全国平台 | 在建工程项目工人未纳入实名制管理台账人数 □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和随机抽查的6名工人未录入全国平台人数 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和随机抽查的6名工人未按规定考勤并上传全国平台人数  |
| **10** | 建设单位与施工总承包单位订立的工程施工合同中约定人工费用、拨付周期等情况。（5分） | □施工合同中约定人工费用、拨付周期情况 | □无约定□有约定，约定内容容如下 |
| **11** | 施工总承包企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情况。（10分） | □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凭证□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管理协议书 | □未开户□已开户，信息如下：专户名称：开户人 开户人：开户银 开户银行：开户时间： |
| **12** | 建设单位及时足额向总包单位开设的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拨付人工费用情况。（5分） | 施工合同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协议书□查阅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资金往来凭证资料，核查建设单位是否按合同条款和专用账户管理协议书中人工费支付比例，将人工费拨付至施工总包单位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 | □没有拨付人工费用□有拨付人工费用，拨付情况如下：时间： 金额： 时间： 金额： 时间： 金额：  |
| **13** | 分包单位按月考核农民工工作量并编制工资支付表，经农民工本人签字确认后，交施工总承包企业。（5分） | 抽取2020年连续3个月按月考核农民工工作量相关材料以及经农民工本人签字确认的工资支付表经施工总承包单位盖章确认的分包单位（含专业分包单位和劳务分包单位）汇总表，需注明分包单位名称 | □没有工资支付表□有工资支付表，情况如下:分包单位名称：抽取月份：□工资支付表有农民工签字□工资支付表没有农民工签字 |
| **14** | 总承包单位通过专用账户委托银行直接向农民工发放工资。（10分） | 委托银行通过农民工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直接向农民工发放工资的银行流水等凭证资料□分包单位农民工工资委托施工总承包单位代发协议 | □未委托银行代发□委托银行代发，情况如下：银行银 银行名称：代发时间： 代发人数： 代发金额：  |
| **15** | 所有在建工程项目按标准在施工现场设立维权信息告示牌。（5分） | 是否按国办发〔2016〕1号、《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粤治欠办〔2020〕9号标准要求在室外设立维权公示牌，维权公示牌是否有法律援助电话 | □没有维权信息告示牌有维权信息告示牌，情况如下：设立位置：设立时间：告知事项：□全面 不全面 |
| 总计得分 |  |
| 检查结果 | 🞎未发现违法行为🞎责令整改🞎发现违法行为，移送有关部门 |

检查人员签名 ：

检查日期 ：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 联系电话 ：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 联系电话 ：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 联系电话 ：